

孫子兵法

目錄:

始計篇	第一	-----	4
作戰篇	第二	-----	7
謀攻篇	第三	-----	9
形篇	第四	-----	12
勢篇	第五	-----	14
虛實篇	第六	-----	16
軍爭篇	第七	-----	19
九變篇	第八	-----	22
行軍篇	第九	-----	24
地形篇	第十	-----	27
九地篇	第十一	-----	30
火攻篇	第十二	-----	34
用間篇	第十三	-----	37

-- 孫武 --

孫子，被稱為『兵聖』，齊國人。他的兵法，不但在我國兵學思想上，佔有極高的地位，也是全世界戰術黯黯戰略思考的寶典。照《史記》的說法，孫子是齊國人，照《吳越春秋》的說法，孫子是吳國人，不過兩書都指出孫子是春秋末期的兵學家，在吳王盧三年至十年之間在吳國為將，為吳國策畫伐楚大計。第二種說法，認為孫子即是孫臏，這種說法是因為《史記》中除了敘述孫子事蹟外，還附帶說了孫臏的事蹟，所以有人懷疑孫子十三篇是孫臏所著。其餘的，有人認為孫子可能是伍員，或其他人，但這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他的思想，他的這部兵法，對中國歷代，或對全世界所產生的影響。

-- 史料 --

孫子練兵 -(史記卷六十五 孫子吳起列傳 第五)

孫子武者，齊人也。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可以小試勒兵乎？」對曰：「可。」闔廬曰：「可試以婦人乎？」曰：「可。」於是許之，出宮中美女，得百八十人。孫子分為二隊，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為隊長，皆令持戟。令之曰：「汝知而心與左右手背乎？」婦人曰：「知之。」孫子曰：「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後，即視背。」婦人曰：「諾。」約束既布，乃設鈇鉞，即三令五申之。於是鼓之右，婦人大笑。孫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復三令五申而鼓之左，婦人復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既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斬左右隊長。吳王從臺上觀，見且斬愛姬，大駭。趣使使下令曰：「寡人已知將軍能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勿斬也。」孫子曰：「臣既已受命為將，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受斬隊長二人以徇。用其次為隊長，於是復鼓之。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無敢出聲。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兵既整齊，王可試下觀之，唯王所欲用之，雖赴水火猶可也。」吳王曰：「將軍罷休就舍，寡人不願下觀。」孫子曰：「王徒好虛言，不能用其實。」於是闔廬知孫子能用兵，卒以為將。西破強楚，入郢；北威齊、晉，顯名諸侯：孫子與有力焉！

始計篇第一

爲孫武的戰爭和戰略思想總綱，說明他對戰爭的看法和態度；並提示在未戰之前，預判勝負的五項要素和七個基本條件，以此作為分析、比較敵對雙方勝算和制定謀略的依據，所以勝負可以在戰前預見，同時強調不可冒險發動沒有勝利把握的戰爭；戰略上運用詭詐方法，欺敵殺敵；攻勢重點應指向敵之「無備」與「不意」。本篇重點在「慎戰」，講的是國家的長久大計，提出了「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的思想，分析了決定戰爭勝負的基本條件，並提出了「攻其無備，出其不意」的軍事名言。

孫子曰：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譯文】孫子說：戰爭是國家的頭等大事，它關係到軍民的生死和國家的存亡，因此，我們必須嚴肅對待、認真考察。

故經之以五，校之以計，而索其情：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道者，令民于上同意者也，可與之死，可與之生，民不詭也。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地者，高下、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將者，智、信、仁、勇、嚴也。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

【譯文】如何進行考察呢？要以決定戰爭勝負約五個基本要素為經(五事)，配以由五事引出來的七個方面情況(七計)為緯，對敵我雙方進行比較，作出估量，從中探索出戰爭勝負的情勢。五個基本要素：一是人和，二是天時，三是地利，四是將領，五是法制。所謂「人和」，指上下同欲、君民一心，一旦戰爭爆發，民眾就會聽從國君的命令，趕赴戰場，為國家和君主出生入死、奮勇殺敵，而不存二心。所謂「天時」，指陰晴圓缺、酷暑嚴寒、節氣時令。所謂「地利」，指高山低谷、遠途近路、險勢易域、地廣道狹，和軍事上的生地、死地。所謂「將領」，指將帥的才智、篤信、仁愛、勇武、威嚴。所謂「法制」，指組織編制與將吏職責的規定和軍需供應的管理。

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之者不勝。故校之以計，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執行？兵眾孰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吾以此知勝負矣。

【譯文】做為領兵的將帥對以上五個基本要素都要瞭如指掌，做到心中有數。因為只有深刻地了解並掌握了它，才能駕馭戰爭打勝仗；反之，如果不了解不掌握它，就會吃敗仗。所以，不僅要懂得五事，還要根據由五事延伸出來的七計進一步具體分析比較，從而探求戰爭的勝負。七計說的是：哪一方的人和、政治賢明？哪一方的將領才能過人？哪一方占有好的天時地利？哪一方的法令嚴格執行、軍令如山？哪一方的軍隊裝備精良？哪一方的士兵訓練有素？哪一方賞罰分明、令行禁止？然後依據對這些情況的分析對比，就完全能夠判明誰勝誰負了。

將聽吾計，用之必勝，留之；將不聽吾計，用之必敗，去之。

【譯文】如果將帥聽從我的計謀(五事七計)，並能運用它指揮作戰，那就必定取得勝利，這樣的將帥就一定要留在指揮崗位上，委以重任；如果將帥不聽從我的計謀，而按他自己的意圖去指揮作戰，那就一定失敗，那就讓他離開指揮崗位，絕不能留任他。

計利以聽，乃為之勢，以佐其外。

【譯文】如果利害得失估量準確，有利的意見已被採納，同時又盡力造成實施有利的戰爭決策的態勢，那就給順利作戰提供了外在的輔助條件。

勢者，因利而制權也。

【譯文】所謂「勢」，就是根據利害得失所採取的相應措施。

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

【譯文】指揮作戰，實際上是一種欺詐而奇異的行為上，它真真假假、虛虛實實，盡量做到迷惑敵人，致人而不致於人，因此，我們可以說，詭詐是用兵打仗的一項基本原則。例如，本來能打卻偽裝成不能打；本來要用兵卻偽裝成不用兵；本來要從近處攻擊，卻佯成向遠處進攻；本來要從遠處襲擊，卻佯成向近處進攻。

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

【譯文】如果敵人貪利，那就不用利去引誘他；如果敵營混亂，那就要乘機攻破他；如果敵人力量充實，那就要加倍防範他；如果敵人兵力強大，那就設法避開他；如果敵人的將領易於發怒，那就想方設法挑逗他，使他激怒而失去理智、輕舉妄動；如果敵人卑視我方，那就要設法使敵人更加驕橫，然後尋機打擊他；如果敵人休整得充分，那就要設法使敵人疲憊；如果敵人內部團結和睦，那就要設法離間他。

攻其不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譯文】總之，千方百計，設法尋機，要在敵人毫無準備的狀態下實施攻擊，要在敵人意想不到的情況下採取果斷行動。這些都是指揮戰鬥的詭道之法，也是軍事家取勝的奧秘所在。但是，這些都不是事先主觀規定並照傳照搬的，因為它們總是根據敵我雙方的具體情況隨機而變的。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況無算乎！吾以此觀之，勝負見矣。

【譯文】拉開戰鬥序幕之前，就已「廟算」周密(古時，戰前君主在宗廟裡舉行儀式，商討作戰計畫)，充分估量了有利條件，開戰之後往往會取得勝利；拉開戰鬥序幕之前，「廟算」不周密，少去分析有利條件，開戰之後就很少能取得勝利，更何況開戰前既無「廟算」，又不分析取勝的有利條件呢！我根據以上決定勝負的「五事」「七計」的分析，加上作戰指揮「詭道」原則的運用，以及戰前的「廟算」多少，結合敵我雙方的實際狀況進行考察，誰勝誰負就顯現出來、不言自明了。

作戰篇 第二

以戰爭的成本觀念，主張一次兵事行動只能一次動員，並須速戰速決，不可曠日持久，以避免軍旅的後勤補給形成的困擾；同時也提示「因糧於敵」和「勝敵益強」的方法，以收「以戰養戰」的效果。本篇重點在「速勝」。從戰爭對人力、物力和財力的依賴關係出發，著重論述「兵貴勝，不貴久」的速勝的思想。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則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

【譯文】孫子說，我們所進行的戰爭乃是以車戰為主要作戰方式，因此興兵打仗，一般需要起用裝載士卒的輕型戰車千輛，運載軍械的重型戰車千輛，出動穿戴甲冑的兵卒十萬，再加上千里運送給養上這是物力。前方和後方消耗的費用，外事交往的開支，購買供弓矢箭戟等器械所需的膠、漆材料的開銷，再加上供給和保養戰車、盔甲等裝備的費用，每天就要耗費千金之巨，這是財力。在具有這樣巨大財力和物力之後，十萬大軍才能啓程出征。

其用戰也貴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故兵聞拙速，未睹巧之久也。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

【譯文】帶領這樣需要巨大物力財力支撐的龐大軍隊作戰，其進攻策略的立足點應是速戰速決，絕不能採取曠日持久的「勝久」策略，因為，時間拖長就會使軍隊疲憊、銳氣挫傷，如果再採取攻城策略，那就更加會使戰鬥力消耗殆盡。十分明顯，曠日持久地在前方作戰，必然使國家財力不支、物力不足。一旦前方軍隊疲憊、銳氣大減、戰鬥力耗盡，後方的財力物力枯竭，其他諸侯就會乘我方陷入重重困難之機，發起攻擊。在這種嚴峻的態勢下，即或再高明的將領，縱有回天之力，也無法妥善地處置這種災難性後果。所以，只聽說有笨拙的速勝，而沒有看到巧妙的久拖，或者說，速勝即或是笨拙的，也比久拖不決的巧妙不知要高明多少倍。因為龐大軍隊在前方長時間持久作戰，卻能給國家帶來利益的，是從來沒有過的。所以，不了解長期用兵打仗所帶來的危害，也不會真正懂得兵貴神速的好處。

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糧不三載；取用于國，因糧于敵，故軍食可足也。

【譯文】善於用兵打仗的將帥都清楚速戰速決的可貴。他們在指揮作戰時，從不進行第二次徵集士卒，從不多次運送補給和裝備，如果需要補充的話，那就在敵方那裡就地解決，尤其軍隊需要補充的糧草更需要取於敵方，這樣，我方就可以得到充足的補給供應。

國之貧于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近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竭，

財竭則急於丘役。力屈、財殫，中原內虛于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公家之費：破軍罷馬，甲冑矢弩，戟盾蔽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

【譯文】國家處於貧困境地的原因，在於軍隊長期在前方作戰而遠道運輸，這是顯而易見的道理：軍隊遠征必然要遠途運輸，而遠途運輸又一定給百姓帶來沉重負擔；靠近軍隊駐紮的地域，物價必然高漲，而物價飛漲，必使百姓財物枯竭，隨之而來的是國家的徵賦徭役不斷增加，結果軍隊戰鬥力耗損、戰場供給枯竭、家家空虛，這自然導致國庫貧乏。可見，由於拖延不決的長期作戰，對於每戶人家來說，百姓的財物十份就會耗去七份；對於公家來說，戰車損壞，戰馬疲病，裝備、兵器、戰具、輜重車輛受到損耗，國家的資財十份就要耗去六份。

故智將務食于敵。食敵一鍾，當吾二十鍾；箕杆一石，當吾二十石。

【譯文】這裡需要強調的是，凡是明智的將領，在領兵作戰中都謀求在敵國那裡解決糧秣的補給問題，因為從敵國那裡得到一鍾（六十四斗）糧食，就抵得上從國內長途運送的二十鍾糧食；從敵國那裡得到一石（一百二十斤）草料，就等於從國內運送的二十石草料。

故殺敵者，怒也；取敵之利者，貨也。故車戰，得車十乘已上，賞其先得者，而更其旌旗，車雜而乘之，卒善而養之，是謂勝敵而益強。

【譯文】只有把士卒的士氣激發起來，才能保持部隊的旺盛鬥志，每個兵卒才會勇敢殺敵。如果想要奪取敵人的財物，那就要不吝財物獎賞士卒。如何獎賞呢？其辦法是，凡在車戰中首繳敵人戰車十輛以上者，給予重獎，並把敵人的旗幟更換為我方旗幟，及時把它編為己方戰車隊列，派自己的士卒同俘虜夾雜乘坐、混合編組；同時還要對俘虜的敵方士卒採取優待供養政策。這樣，就可以化敵為我，從而削弱、戰勝敵方，而使自己日益強大。

故兵貴勝，不貴久。

【譯文】總而言之，興兵作戰必須崇尚兵貴神速的策略，而不應採取曠日持久的消耗戰法。這就是兵法中所提倡的「兵貴勝，不貴久」。

故知兵之將，民之司命，國家安危之主也。

【譯文】凡深諳用兵的將帥，在車戰中都不採用「巧妙」的持久戰法，而要採取速戰速決的進攻策略，這是因為他們時時牢記自己肩負的責任：掌握著民家的命運，主宰著國家的安危！

謀攻篇 第三

主要在說明沒有戰場的戰鬥行爲，倡導以最低代價，贏得最大戰果的理想，要做到這一點，就必須運用謀略的方法和外交的手段，使敵人整個國家和軍隊完整無缺的接受我的意志，也就是「不戰而屈人之兵」的用兵的最高明境界。強調「全爭天下」和「兵不頓（疲倦勞累），而利可全」。本篇重點在「全勝」。主要論述謀劃進攻的策略，強調以謀勝敵，揭示「知彼知己，百戰不殆」的軍事規律。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全國為上，破國次之；全軍為上，破軍次之；全旅為上，破旅次之；全卒為上，破卒次之；全伍為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譯文】孫子說：一般來講，用兵打仗應遵循如下的法則：整個地制服敵國才是上等的策略，而部分地擊破敵國則是次等的策略；整個地征服一個軍才是上等的策略，而部分地擊破一個軍則是次等的策略；整個地征服一個旅才是上等的策略，而部分地征服一個旅則是次等的策略；整個地擊敗一個卒才是上等的策略，而部分地擊敗一個卒則是次等的策略；整個地擊敗一個伍才是上等的策略，而部分地擊敗一個伍則是次等的策略。因此，即或作戰一百次取勝一百次，也不是最完善的計謀。只有在以強大的戰鬥力為後盾的前提下，巧用計謀不用交戰而征服敵人，才是好中之好的最佳方案。

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為不得已。修櫓轆輻、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闔，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

【譯文】可見，用兵打仗，上策是及早察明敵之政治和作戰動向，從智謀上戰勝敵人，即在計謀上勝敵一籌，用計謀使敵人屈服；其次是從外交上壓服敵人，即聯合自己的盟友，拆散敵國的同盟，使敵人處於孤立無援的困境；再次便是攻打敵人的軍隊，以武力戰勝敵人；而下策是攻奪敵人的城堡，這是作戰中不得已而為之最下等策略。因為攻城所需器械，如櫓（裝在車上俯瞰敵人城內情況的望樓）和轆輻（上蒙牛皮下容數十人的四輪大車），需要三個月才能製成，構築在敵人城下藉以登城的土山，也需要三個月才能完工。如果指揮攻城的將領沒等完成以上的攻城準備，就忍不住他的憤怒而驅使士卒像螞蟻一樣爬梯攻城，其結果是士卒被殺三分之一，而城堡仍攻不下來，這就是攻城之法所帶來的災難。

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破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于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

【譯文】所以，善於指揮作戰的將領，不是採取用武力交戰的辦法使敵人屈服，奪取敵人的城池不是用硬拚的辦法去占領，吞併或滅亡敵國也不是採取久拖不決的消耗戰。因此，運用謀略迫使敵國完全降服，軍隊不受挫折而取得完全勝利，以爭雄於天下，這就是運用謀略降服敵人的法則。

故用兵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少則能逃之，不若則能避之。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

【譯文】如果由於各種條件制約必須付諸武力時，使用軍隊作戰的法則是：有十倍於敵的兵力就圍殲他，有五倍於敵的兵力就進攻他，有兩倍於敵的兵力就設法各個擊破他，同敵人兵力相等要設法分散敵人的兵力，如果我方兵力少於敵人，那就要盡可能地採取防守的策略，如果我方戰鬥力不如敵人，那就要盡可能地避免同敵人交戰，即能打贏就打，打不贏就避開的辦法。千萬要記住，力量弱小的軍隊倘若魯莽地堅持同強大的敵人拚殺，不注意或不善於保存自己的力量，就會成為強大敵人的俘虜。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

【譯文】做為軍隊的統帥，要清醒地意識到自己是國家的支柱、君主的助手，和國君的關係是否密切，配合是否協調，往往決定國家的安危興亡。如果親密無間、協調一致，國家就會強盛起來；如果離心離德、關係疏遠，國家就會衰弱下去，以致敗亡。

故君之所以患于軍者三：不知軍之不可以進而謂之進，不知軍之不可以退而謂之退，是為縻軍；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政者，則軍士惑矣；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疑矣。三軍既惑且疑，則諸侯之難至矣，是謂亂軍引勝。

【譯文】做為一國之主的君王，也要注意尊重統領軍隊的將領的權威，絕不能憑主觀想像亂加干擾。一般來講，由於君主不了解軍隊實際作戰情況，而干預作戰行動的危害有三種：第一種是國君不了解三軍不應進攻而硬性命令進攻，不應退卻而硬性命令後退，這是典型干擾牽制軍隊的行為。第二種是國君不了解三軍的內部事務（如管理、教育、獎罰等）而亂加干預，這些必然引起軍隊上下迷惑不解。第三種是，國君不甚懂得軍隊行動因戰鬥態勢變化所採取隨機應變的用兵權謀，而干預軍隊指揮，這也必然使三軍上下產生各種疑慮。一旦，軍隊上下處於迷惑不解、疑慮重重的境地，列國諸侯定會乘機製造禍難。以上三種情況就叫做「亂軍引勝」，即搞亂了自己的隊伍，使敵人有了空隙可鑽，從而導致了敵人的勝利。

故知勝有五：知可以戰與不可以戰者勝，識眾寡之用者勝，上下同欲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將能而君不御者勝。此五者，知勝之道也。

【譯文】興兵作戰是可以預知勝利的，但是必須以熟知下面五種情況為前提：一是敵我情況瞭如指掌，知道什麼情況下可以打，什麼情況下不可以打，具有了這種準確判斷力，就會取得勝利；二是既能指揮大部隊作戰，也能夠指揮小部隊作戰，具有這種應戰能力就會取得勝利；三是全國上下團結一心，三軍上下同仇敵愾，就會取得勝利；四是以有戒備的軍隊對待防禦鬆弛的軍隊，具有這樣條件，就會取得勝利；五是將帥具有指揮才能而且國君不干預牽制，就會取得勝利。以上這五條原則就是預測勝利的依據。

故曰：知己知彼，百戰不貽；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貽。

【譯文】綜上所述，可以得出如下的結論：既了解敵方情況又深知己方狀況，每次作戰都不會處於險境，更不會失敗；不了解敵人情況，只熟悉己方情況，打起仗來勝負各半，既可能打勝，也可能打敗；既不了解敵方情況，又不熟悉己方情況，每次作戰都會處於險境，一定要吃敗仗。

形篇 第四

說明攻、守勢作戰原則，提示增大勝算的法則，運用「度、量、數、稱、勝」五種思維要項和程序，形成軍事優勢。特別是在政治、軍事、經濟、精神各方面，應完成充分的準備，奠定絕對優勢之基礎。同時應加強備戰，力求在戰爭準備和戰略態勢上，能制敵機先，使自己立於不敗之地。本篇重點為「先勝」，即從敵我軍備形勢的觀點，論述軍隊作戰首先要使自己先立於不敗之地，然後尋求敵人的可乘之隙，以壓倒性的優勢，打擊敵人，達到「先求自保而全勝」的目的。

孫子曰：昔之善戰者，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故善戰者，能為不可勝，不能使敵之必可勝。故曰：勝可知，而不可為。

【譯文】孫子說：古代善於指揮作戰的人，首先要創造不被敵人戰勝的條件，以此等待可以戰勝敵人的有利時機。創造條件不被敵人戰勝，主動權在我方，敵人可能被戰勝，在於敵人使我方有可乘之機。所以，善於指揮作戰的人，能夠創造使自己不被敵人戰勝的條件，但不能使敵人必定被我戰勝。可見，勝利是可以預測的，但在不具備戰勝敵人的條件下，絕不能依據自己的願望去硬戰強攻。

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守則不足，攻則有余。善守者，藏于九地之下；善攻者，動于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

【譯文】我方之所以不能被敵人戰勝是由於我方防守嚴密，不給敵人可乘之機；敵人可能被我方戰勝，是因為敵人有可以被利用的漏洞，使我方具備了攻打他的條件。我之所以採取守勢，是因為敵人兵力有餘；之所以採取攻勢是因為敵人兵力不足。故此，善於防守的軍隊，像隱藏在深不可測的地底下那樣，使敵人無法窺視其行蹤；善於進攻的軍隊，像行動在高不可攀的天上那樣，使敵人無法戒備，正因為如此，防守必能保全自己，進攻必能取得全勝。

見勝不過眾人之所知，非善之善者也；戰勝而天下曰善，非善之善者也。故舉秋毫不為多力，見日月不為明目，聞雷霆不為聰耳。

【譯文】對勝利的預見不能超過一般人所知道的，並非高明之最；通過艱苦的作戰而取得勝利，即便是被天下人稱道，也難以稱得上是優中之優。這好比是能舉起一根毫毛算不上是力氣大，能看見太陽和月亮算不上眼睛明亮，能聽得驚雷的轟鳴算不上耳朵聰靈一樣。古人所說的善於指揮作戰的人，總是取勝於容易戰勝的敵人，即能夠運用計謀，抓住敵人的弱點，發起攻勢，就容易取勝，既不用反覆部署，也用不著大砍大殺，就可輕而易舉地取勝。故此，善於作戰取勝者，既沒有奇異的勝利，顯不出智謀之名，也看不出勇武之戰功。他取得的勝利沒有差錯都是建立在必然的、確有把握的基礎之上。所以如此，是因為他所採取的作戰措施是勝在必然，他所戰勝的是實際上已處於必然要失敗地位的敵人。

古之所謂善戰者，勝于易勝者也。故善戰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故其戰勝不忒。不忒者，其所措必勝，勝已敗者也。故善戰者，立于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是故勝兵先勝而后求戰，敗兵先戰而后求勝。善用兵者，修道而保法，故能為勝敗之政。

【譯文】所以，善於指揮作戰的人，總是設法使自己立於不敗之地，同時又不錯過打敗敵人的良機，由此看來，勝利之軍總是先創造取勝的條件，爾後才謀求與敵人交戰；而失敗之軍則是先盲目地首起戰端，爾後將勝利寄託於僥倖。善於用兵的人先從各方面修治不可勝之道，確保法令的執行，這樣就掌握了戰爭的主宰，把致勝的決定權掌握在自己手中。

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故勝兵若以鎰稱銖，敗兵若以銖稱鎰。勝者之戰民也，若決積水于千仞之溪者，形也。

【譯文】兵法說要注意五種情況：第一叫做「度」，即國土面積的大小；第二叫「量」，即國家物產的多寡；第三叫「數」，即敵我雙方可能徵召和供養的兵力數量；第四叫「稱」，即敵我雙方力量對比的權衡；第五叫「勝」，即判斷勝負的可能性。對雙方國土面積大小作出判斷形成「度」，由此而得出物產多寡的「量」，根據物產多寡來確定可能動員和供養的兵力數量，根據雙方兵力的數量，進行權衡對比，根據雙方力量對此判斷戰爭的勝負。所以，勝敗兩軍相較，實力是相當懸殊的。不妨以一銖和一鎰作對比。一鎰比一銖重五百多倍。勝軍比之敗軍好以鎰比銖；敗軍比之勝軍好此以銖比鎰。勝利之軍在指揮士卒作戰的時候，就像從八千尺的高處決開溪中的積水一樣，其迅猛之勢是難以阻擋的，其強大的軍事實力是戰無不勝的，這就是軍事上「形」的生動體現。

勢篇 第五

說明「勢」的運用，編制、陣法、指揮、組織等為發揮「奇正虛實」以制勝之工具。尤其將「奇正」作循環無窮配合運用；其次須運用軍隊運動的兵勢；要「勢險、節短」。本篇重點在「出奇致勝」，主要論述在軍事實力的基礎上，發揮將帥的指揮才能，造成和利用有利態勢，出奇制勝地打擊敵人。

孫子曰：凡治眾如治寡，分數是也；鬥眾如鬥寡，形名是也；三軍之眾，可使必受敵而無敗，奇正是也；兵之所加，如以礮投卵者，虛實是也。

【譯文】孫子說：一般來講，治理人數眾多的軍隊像治理人數少的軍隊一樣，這是軍隊組織編制方面的問題；指揮大部隊作戰像指揮小部隊作戰一樣，這是通信、聯絡、指揮方面的問題；率領三軍作戰，即使全軍遭受敵人突然襲擊也不至於失敗，這是「奇正」的運用問題，即所謂奇，是指靈活運用出奇不意等戰法，所謂正，是指正規的正面迎敵等戰法；軍隊的進攻要像以石擊卵那樣一下子粉碎敵軍，所向無敵，這是「虛實」的問題（虛實指戰鬥力的強弱、優劣）。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河。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復生，四時是也。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之也。奇正相生，如環之無端，孰能窮之？

【譯文】一般來說，作戰的方法是，用正兵擋敵，用奇兵取勝。所以善於出奇制勝的將帥，他的戰法就像天地變化那樣無窮無際，像江河奔流那樣不竭不息。周而復始，日月落下去，又再升起，這就像日月運行一樣往復無窮。死而復生，就像春夏秋冬四季更替一樣過去了，又再回來。音階不過宮、商、角、徵、羽五音，然而五種音階的配合變化，卻會奏出聽不勝聽的樂曲來；顏色不過青、黃、赤、白、黑五色，然而五種顏色的配製變化，卻會描繪出看不勝看的色彩來；味道不過辣、酸、鹹、苦、甘五味，然而五種味道的搭配變化，卻會產出不勝嘗的味道來。作戰的基本戰法不過奇正兩種，然而奇正的配合變化，卻是無窮無盡的。奇正相輔相生，奇可生正，正可生奇，奇正變化不可窮盡，這就像圓環旋轉那樣，無頭無尾，誰能窮盡它呢？

激水之疾，至于漂石者，勢也；鷲鳥之疾，至于毀折者，節也。是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勢如張弩，節如發機。

【譯文】湍急的流水以飛快的速度奔瀉，致使石頭漂移，這是由於具有巨大沖擊力的水勢所使然；兇猛的鷲鳥，以飛快的速度搏擊，以致能捕殺其他鳥獸，這是由於牠能控制時機、節奏適度所使然。因此，善於指揮作戰的將帥，他所造成的態勢是居高臨下、勢如破竹，他所

掌握的行動節奏是短促猛烈，猝不及防。這種態勢，就像張滿的弓弩，這種節奏，猶如觸發弩機。

紛紛紜紜，鬥亂而不可亂也。渾渾沌沌，形圓而不可敗也。亂生于治，怯生于勇，弱生于強。治亂，數也；勇怯，勢也；強弱，形也。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動之，以卒動之。

【譯文】旗幟紛雜，人馬眾多，在這種混亂狀態中作戰，必須保持自己部隊的鎮靜而不亂；戰車轉動，人馬奔馳，在這樣渾沌不清的情況下打仗，必須把部隊部署得嚴整、靈活，四面八方都能應付自如，使敵人無隙可乘、無懈可擊。向敵人示亂，是由於己方組織的編制完整。向敵人示膽怯，是由於己方具備了勇敢的素質。向敵人詐示弱小，是由於己方備有強大的兵力。治或亂，是編制、組織、指揮的好壞問題；勇或怯，是態勢優劣、氣勢盛衰的問題；強或弱，是軍事力量大小的問題。所以善於調動敵人的將帥：向敵人示形，做出某種姿態即以假象欺騙敵人，敵人就會信以為真而聽從調動；用這些方法引誘調動敵人，使敵人上當受騙，用重兵設伏以等待敵人，掩擊消滅他。

故善戰者，求之于勢，不責于人，故能擇人而任勢。任勢者，其戰人也，如轉木石。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故善戰人之勢，如轉圓石于千仞之山者，勢也。

【譯文】所以善於指揮作戰的將帥，他的注意力主要放在全局有利的態勢上尋機戰勝敵人，而不放在對下屬人員的依賴和苛求上，因而能夠選擇勝任的部屬，充分利用有利的態勢去奪取勝利。善於利用有利態勢的將帥，指揮士卒作戰，就像滾動木石一樣運轉自如；木頭和石頭的共同特性是：把它們安放在地勢平坦的地方便靜止不動，把它們安放在地勢陡斜的地方便轉動滾移；方形的木石就比較靜止穩定，圓形的木石便容易轉動滾移。所以善於指揮士卒作戰的將帥所造成的有利態勢，就像從八千尺高的山上向下飛滾圓石那樣，迅猛不可當，這就是軍事上所謂「勢」的要領。

虛實篇 第六

從時、空因素的掌握，提示勞與逸的關係，強調爭取和掌握主動的重要。其論虛實的有形無形戰法，主張避守擊虛的「致人而不致於人」。本篇重點在「因敵致勝」，論述在作戰指導上必須「避實而擊虛」，「因敵而制勝」，主動而靈活的爭取戰爭的勝利。

孫子曰：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后處戰地而趨戰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于人。能使敵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不得至者，害之也。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飢之，安能動之。出其所不趨，趨其所不意。

【譯文】孫子說：凡是先占據戰場而待機殲敵就可休息安逸、獲得主動，而後到達戰場則因快速急進而倉促應戰，勢必疲勞被動。所以善於指揮作戰的人，能擺布敵人爭取主動而不被敵人擺布陷於被動。能促使敵人自動就範、進入我預設戰場，是以利誘騙敵人的結果，能使敵人不能前來進攻我軍，是用禍患來威脅敵人的結果。所以，如果敵人得到休整，那就要設法使其疲勞；如果敵人給養充足，那就要設法使其饑餓；如果敵軍堅守不動，那就要設法使其調動。因此，出兵攻擊敵人，一定是敵人奔赴急救的地方，即出兵攻打敵人要害之處。

行千里而不勞者，行于無人之地也。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守而必固者，守其所不攻也。故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微乎微乎，至于無形，神乎神乎，至于無聲，故能為敵之司命。進而不可御者，沖其虛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我不欲戰，雖畫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

【譯文】這樣就可以行軍千里而軍隊不致疲勞，這是因為軍隊行進在沒有敵人或敵人沒有設防的地區；要進攻就一定攻得下，這是因為攻打敵人不注意防守或不易守住的地方；要防守就一定守得住，這是因為扼守敵人必來攻打的地方。可見，善於指揮進攻的將帥，能使敵人不知道應該在什麼地方防守；善於組織防守的將帥，能使敵人不知道應該向什麼地方進攻。微妙啊，微妙啊！微妙得看不出一點形跡；神奇啊，神奇啊，神奇得聽不出一點聲息，所以這樣的將帥才能成為敵人命運的主宰。進攻時，敵人不能抵禦的原因，是因為我軍衝向了敵人空虛的地方；退卻時，敵人不能追趕上的原因，是因為退卻速度快而敵人追不上。所以，我軍要想和敵人作戰，敵人即使高築堡壘、深挖戰壕，也不得不出來跟我軍交戰上這是因為攻打了敵人必然要救援的要害地區；我軍不想和敵人交戰，即使是畫地而守，敵人也無法跟我軍交戰，這是因為我軍設法把敵人引到了別的方向。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為一，敵分為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眾而敵寡；能以眾擊寡者，則吾之所與戰者，約矣。吾所與戰之地不可知，不可知，則敵所備者多，敵所備者多，則吾

之所戰者，寡矣。故備前則后寡，備后則前寡，故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寡者備人者也，眾者使人備己者也。

【譯文】所以，用示形的辦法欺騙敵人，誘使敵人暴露企圖，而自己卻不露形跡，使敵人不知虛實、捉摸不定，這樣便能做到我軍兵力集中而敵人的兵力分散；我軍兵力集中成爲一處，敵軍的兵力分成爲十處，這樣，我軍就可以用十倍於敵的兵力進攻敵某一處的兵力。如果一旦造成我眾而敵寡的有利態勢，那就能夠造成或提供以眾擊寡的時機，那麼與我軍直接交戰的敵人就有限了。我軍預定與敵人交戰的地方，敵人摸不到，判斷不準，既然敵方不知道我軍要向哪裡進攻，敵人要設防的地方就要多；敵軍設防的地方多，那麼跟我軍直接交戰的兵力就必然相對減少了。因此，敵人前面設防，後面的兵力就少了；後面設防上前面的兵力就少了；左翼設防，右翼的兵力就少了；右翼設防，左翼的兵力就少了；到處都設防，就處處都力量薄弱。兵力薄弱是因爲被動地去處處設防的結果；我軍兵力雄厚是由於迫使對方分兵設防的結果。

故知戰之地，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之地，不知戰之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后，后不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以吾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于勝敗哉？！故曰：勝可為也。敵雖眾，可使無斗。

【譯文】所以，如果能預知交戰的地點和時間，那麼，即使跋涉千里，也可以和敵人會戰。如果既不能預知交戰的地點，又不能預知交戰的日期，那就會左翼不能救援右翼，右翼不能救援左翼，前面不能救援後面，後面不能救援前面，更何況距離遠的有幾十里，近的也有好幾里呢？依我看來，即使敵國軍隊再多，但不知我軍虛實，那對取得戰爭的勝利又有什麼補益呢？所以說勝利是可以爭取的。敵人兵力雖然多，卻可以通過讓敵人兵力分散的辦法，使他無法用全力與我軍交戰。

故策之而知得失之計，作之而知動靜之理，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角之而知有余不足之處。故形兵之極，至于無形；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因形而錯勝于眾，眾不能知；人皆知我所以勝之形，而莫知吾所以制勝之形。故其戰勝不復，而應形于無窮。

【譯文】偵察和判斷敵情，應注意以下四點：一、要認真分析判斷敵情，以推知敵人作戰計畫的得失；二、挑動敵人，從而了解敵人行動的規律；三、向敵人示形，誘使敵人暴露形跡，從而了解哪裡是死地，哪裡是生地；四、派少量部隊跟敵人較量，以了解敵人兵力部署，知道他哪裡兵力不足，哪裡兵力有餘。所以，軍隊作戰方式靈活到極妙的程度，能達到使敵人看不出他的虛實形跡；看不出虛實形跡，那麼即使有深藏の間諜，也不能窺視出我軍的虛實，即使有很高明的人，也不能謀畫出對付我軍的辦法來。根據敵情變化而採取相應的措施，即或在眾人面前取勝，眾人也無從了解怎樣取勝的；即或人們都了解我所以取勝的一般作戰方法，可是不知道我怎樣運用計謀取得勝利的方式和方法。所以，作戰方式一定要靈活多變，每次取勝的方法都不要重複，而應適合敵情的發展變化無窮。

夫兵形象水，水之形避高而趨下，兵之形，避實而擊虛，水因地而制流，兵應敵而制勝。故兵無常勢，水無常形，能因敵變化而取勝者，謂之神。故五行無常勝，四時無常位，日有短長，月有死生。

【譯文】用兵作戰的原則像水的流動一樣，水流動的規律，是避開高處而流向低處；用兵取勝的原則，是避開敵人堅實之處而攻擊其虛弱的地方。水因為地勢的高低而不斷改變它的流向，用兵作戰要依據敵情而決定其取勝的方針。所以用兵作戰沒有固定不變的原則，亦沒有固定不變的形態。能夠根據敵情的變化而取得勝利的，就可以稱為用兵如神了。用兵作戰的原則，就像自然現象一樣，金、木、水、火、土五行相生相剋，春、夏、秋、冬四季依次交替，不可能哪一個季節在一年中常在；白天有短有長，月亮有明暗圓缺，永遠處於變化之中。

軍爭篇 第七

論會戰指導問題，如作戰運動，分合變化，治氣治力，防敗八戒等，但其立論重點則在「以迂為直」、「以患為利」和「後發先至」。本篇重點在「以智取勝」，論述敵我雙方主力軍的正規作戰，這是全卷十三篇的中心篇。孫子在這篇中論述了如何先敵獲取制勝的條件，取得有利的作戰地位問題，並提出了「避其銳氣，擊其惰歸」的著名軍事原則。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于君，合軍聚眾，交和而舍，莫難于軍爭。軍爭之難者，以迂為直，以患為利。故迂其途，而誘之以利，后人發，先人至，此知迂直之計者也。

【譯文】孫子說：用兵作戰的法則多種多樣，它包括從將帥接受國君作戰命令起，經過動員民眾、集中士卒、組編軍隊，直到與敵人對陣交鋒等全部過程。戰場情況千變萬化，把握好稍縱即逝的戰機，全憑將領的審時度勢，其中最困難的莫過於軍爭了。所謂軍爭，就是掌握戰場主動，爭取先機之利，使自己處於優勢地位。軍爭之所以難，就在於：要把迂迴繞遠的路變成直捷近便之路，把不利條件變為有利條件。用以小利引誘敵人上鉤，迂迴繞過敵人占據的軍事必經道路，這樣，就可以收到後於敵軍出發而先於敵軍到達，並及時搶占有利地勢，取得先機之利的效果，如此指揮作戰的將領，就是領會了「迂直之計」的奧妙了。

軍爭為利，軍爭為危。舉軍而爭利，則不及；委軍而爭利，則輜重損。是故卷甲而趨，日夜不處，倍道兼行，百里而爭利，則擒三將軍，勁者先，疲者后，其法十一而至；五十里而爭利，則蹶上將軍，其法半至；三十里而爭利，則三分之二至。是故軍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

【譯文】軍爭是為奪取戰場上的先機之利，但是在實施過程中也存在著危險。如果三軍攜帶全部裝備和輜重去爭有利之地，就會由於運動困難、行軍遲緩而不能按時到達；如果三軍丟下裝備和輜重去爭利，雖機動的速度加快了，但情況一旦有變，就有失去補給而無法作戰的危險。所以捲起衣甲急速行軍，日夜不停，兩路並進，走加倍的路程，趕到百里以外和敵人爭利，三軍的將領就可能被擒；其原因是，精壯的士卒還可能跟上隊伍行進，而疲弱的士卒就往往落伍掉隊，結果只能有十分之一的兵力到達預定戰場。如果趕到五十里以外和敵人爭利，先鋒部隊的將領可能損傷受挫，因為這只能有半數的兵力到達預定戰場參加作戰。即便趕到三十里以外和敵人爭利，也只能有三分之二的兵力到達參戰。可見，軍隊沒有輜重就會失敗，軍隊沒有糧秣就不能生存，軍隊沒有相應的物資儲備就無法堅持作戰。

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故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和為變者也。故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動如山，難知如陰，動如雷震。掠鄉分眾，廓地分守，懸權而動。先知迂直之計者

勝，此軍爭之法也。

【譯文】掌握戰場主動，爭取先機之利，在戰爭中的表現是多方面的。應明確以下三點：一是如果不了解各諸侯的戰略企圖，就不能輕易和他們結交；二是不熟悉山嶺、森林、險阻、沼澤等地形的實際情況，就不要盲目草率行軍；三是不用嚮導就得不到地利。所以，打仗要講究詭祕奇詐，要使敵人迷惑不解、捉摸不定，自己才有穩當的立足點。而且還要根據是否有利於我採取適當的行動，要適時地分散和集中，從而靈活多變地使用兵力。這樣，軍隊行進，快起來迅猛如疾風，慢起來像森林一樣徐徐擺動；軍隊進攻起來，像烈火那樣猛不可當；防守起來，像山岳那樣巍然屹立；隱蔽起來，像在陰黑天看不見日月星辰那樣，使敵人對我軍行動茫然無知；動作起來，像雷霆萬鈞，使敵人驚愕而無所措手足。在敵方鄉間掠取糧秣時，要兵分幾路行動；開拓地盤時，要分別利害，擇要據守，權衡敵我態勢，相機而動。總之，先懂得以迂為直計謀的就能爭取戰場上的主動，就會取得勝利，這就是軍爭的法則。

軍政〈古代兵書，現已失傳〉上說：「打起仗來用語言指揮聽不見，所以使用金鼓聯繫；用體態聯繫看不清，所以使用旌旗指揮，統一號令，統一行動。一般來講，夜間作戰指揮多用火光和鼓聲，白天作戰指揮多用旗幟，之所以變換指揮信號，都是為了適應人們的視聽能力。軍隊用金鼓旌旗指揮，使行動一致起來，勇敢的將士就不能單獨前進，怯懦的也不能單獨後退，這是指揮大部隊作戰的有效方法。」

故三軍可奪氣，將軍可奪心。是故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

【譯文】在軍爭中除了掌握戰場主動，爭奪先機之利外，還必須注意掌握住敵我雙方的「氣」和「心」。所謂「氣」，就是士卒的士氣，所謂「心」，就是將帥的決心。軍爭中就要做到：一、打擊敵軍的士氣，使其低落下來；二、動搖擾亂敵將的決心，使其迷惑疑慮、舉棋不定。軍隊的士氣，在初戰時往往十分旺盛，銳不可當，所謂「朝氣銳」；經過一段時間後，力量大為損耗，士氣往往逐漸怠惰消沈，所謂「晝氣惰」；到作戰後期，士氣低落甚至衰竭，所謂「暮氣歸」。

故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此治氣者也。以治待亂，以靜待嘩，此治心者也。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飢，此治力者也。無邀正正之旗，無擊堂堂之陣，此治變者也。

【譯文】所以善於用兵作戰、爭得主動的將帥，總是避開敵軍的銳氣，等到敵人士氣低落甚至衰竭時再實施攻擊，這是掌握士氣的方法。以自己的嚴整對待敵軍的混亂，以自己的鎮靜對待敵軍的鼓噪，這是掌握軍心的方法，對於敵人來說就是奪其將領之心。以我軍有利地形和陣地接近來等待敵軍的長途跋涉，以我軍充分的休整和充足的物資儲備來等待敵軍的疲憊和饑餓，這是掌握與提高戰鬥力的方法。在軍爭中，不要輕易迎擊旗幟整齊、部署周密的敵軍，不要進攻實力雄厚、陣容嚴整的敵軍，這是掌握機動應變的方法。

故用兵之法，高陵勿向，背丘勿逆，佯北勿從，銳卒勿攻，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遺闕，窮寇勿迫，此用兵之法也。

【譯文】在軍爭中遇到如下情況要按下列原則妥善處置：如果敵軍占據高地，居高臨下，就

不要仰攻他；如果敵人背靠高地，就不要正面攻擊他；如果敵軍佯裝敗退，就不要跟蹤追擊他；如果敵軍攻勢銳猛，就避開而不要攻擊他；如果敵軍用小部隊作誘餌，就不要上當；如果敵軍撒兵回國，就不要攔阻他；如果合圍敵軍，就要留個缺口；如果敵軍處於窮途末路，就不要追逼他，這些都是用兵作戰的重要原則啊！

九變篇 第八

論述說明將帥指揮軍旅應注意之事項，負作戰成敗之重任，應考慮各種狀況，做成適當的判斷。對各種地形之利用要領，在某些情況下，可以權宜區處，不必拘泥常規；考慮問題，必須兼顧利害兩方面；指出為將者五種危險性格和作風及其不利後果。本篇重點為「應變」論述根據情況，靈活運用原則的問題，強調要考慮變通的方法，要兼顧利害，有備無患，窮極變通。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于君，合軍聚眾，

【譯文】孫子說：用兵作戰隨機應變，靈活處之。主將在領受國君命令後，就要徵集兵員、組編軍隊、出征作戰。(在征途中可能遇到「圯地」「衢地」「絕地」「圍地」「死地」等各種地域，因此要針對不同地域和敵軍的實際情況採取不同對策。)

圯地無舍，衢地交和，絕地勿留，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譯文】遇到難於通行的「圯地」，不可宿營；行至交通便利、四通八達的「衢地」，要聯絡諸侯、結交朋友；遇到交通不便、水草皆無、難於生存的「絕地」，絕不可停留；行至進退兩難、易被包圍的「圍地」，就要防敵襲擊、巧設奇謀；當陷入前不得出、後不得退，非死戰就難以生存的「死地」，要堅決果斷，拚死搏鬥、置於死地而後生。

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故將通于九變之利者，知用兵矣；將不通于九變之利，雖知地形，不能得地之利矣；治兵不知九變之術，雖知地利，不能得人之用矣。

【譯文】在戰場上遇有錯綜複雜的情況，要靈活處置。有的道路不要通過，有的敵軍不要攻擊，有的城邑不要攻占，有的土地不要爭奪，國君的某些命令也可不接受，這就是被歷代將帥所推崇的「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意思。可見，如果將帥能精通各種地區的靈活處置，就是懂得用兵的法則了。如果不通曉各種地形的靈活利用，雖然了解地形，但也不能得到地利為我軍所用。指揮作戰，不善於隨機應變、靈活處置，即或知道「五利」（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也不能使軍隊的戰鬥力充分發揮出來。

是故智者之慮，必雜于利害。雜于利，而務可信也；雜于害，而患可解也。

【譯文】聰明的將領在考慮問題、制定謀略的時候，一定要兼顧利與害這兩個方面。既要充分考慮到有利的方面，從而堅定取勝的信心和勇氣，即或在困難的情況下也要看到有利的因素；同時也要考慮到不利的一面，從而保持清醒的頭腦，多發現些困難和可能遭受的挫折，

把可能發生的禍患盡早消除。這也就是所謂的「人無遠慮，必有近憂」。

是故屈諸侯者以害，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

【譯文】所以，要使列國諸侯屈服，就要用他們最害怕、最忌諱的手段去擾害和威脅他；要使列國諸侯疲於應付，就要讓他做不得不做的事情，繁忙不止而陷於煩勞；要使列國諸侯被動奔走，就要用小利引誘他。

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也；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

【譯文】另外，用兵作戰的法則還有：兩軍對壘，不要指望敵軍不會來犯，而要依靠自己作好充分準備，嚴陣以待；不要指望敵軍不會進攻，而要依靠我軍具有使敵軍無法攻破的足夠力量。任何時候、任何情況都要作好充分準備，使進攻之敵無隙可乘。

故將有五危：必死，可殺也；必生，可虜也；忿速，可侮也；廉潔，可辱也；愛民，可煩也。凡此五者，將之過也，用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

【譯文】用兵作戰的將帥要禁忌五種危險：一是有勇無謀、只知硬拚，這就可能被敵誘殺；二是貪生怕死、臨陣畏怯，這就可能被敵俘獲；三是暴躁易怒，禁不起敵軍挑逗、凌辱，這就可能被敵欺騙；四是廉潔好名、過於自尊，這就可能因敵羞辱而失去理智；五是過分地愛惜遷就民眾，這就可能使我軍煩勞陷入被動。以上五點，是將帥易犯的過失，其中也反映了將帥性格上的缺點，它是指揮作戰的災害啊！有時全軍覆滅、將領被殺，就是由這五種危害所引發的，因此，作為三軍的將帥不能不警惕，不可不認真加以考慮啊！

行軍篇 第九

敘述每一士兵與軍官最基本應知的陣中知識、各種特殊地形，行軍作戰的要領，根據卅三種徵候，判斷敵情的方法。本篇重點在「善慮」。並將行軍與作戰合而為一，並提出了「令之以文，齊之以武」的治軍思想。

孫子曰：凡處軍、相敵，絕山依谷，視生處高，戰隆無登，此處山之軍也。絕水必遠水；客絕水而來，勿迎之于水內，令半濟而擊之，利；欲戰者，無附于水而迎客；視生處高，無迎水流，此處水上之軍也。絕斥澤，惟亟去無留；若交軍于斥澤之中，必依水草，而背眾樹，此處斥澤之軍也。平陸處易，而右背高，前死后生，此處平陸之軍也。凡此四軍之利，黃帝之所以勝四帝也。

【譯文】孫子說：軍隊在有敵情背景下和在不同地形條件下行進，要注意「處軍」「相敵」。所謂「處軍」，是指在掌握軍隊行動時遇到各種地形的處置，所謂「相敵」，是指觀察與判斷敵情。「處軍」「相敵」的要領和方法一般是：通過山地，必須沿著低谷行進，駐軍紮營時，要居高向陽；如果敵人占領高地，切忌仰攻，這是在山地行軍時的處置方法。橫渡江河之後，應推進到距河岸較遠的地域駐紮；如果敵軍渡河前來進攻，不應在河濱迎擊他，而要乘敵軍半渡之際，即敵人一半渡過江河，另一半未渡過江河的時候，給予迎頭痛擊，這樣最為有利；如果想和敵軍決戰，就不要扼守岸邊，而要把我軍配置在居高向陽的有利地帶；如果在水邊紮營，就要駐在河流的上游，切忌逆著水流駐軍，這是行軍在河流地域的處置方法。通過鹽鹼、沼澤地帶時，應趕快離開，絕不能停留。如果在此和敵軍不期而遇進行交戰時，我軍就必須靠近水草而背倚森林，這是在鹽鹼沼澤地帶行軍的處置方法。在平原地帶駐軍，應選擇平坦的地域，最好背靠高處上前低後高，這是在平原地帶行軍的處置方法。以上四種就是實際應用和正確處置的行軍原則，黃帝之所以能夠戰勝「四帝」(按出土漢簡，赤帝、青帝、白帝、黑帝，當指四方部族首領)正是由於靈活「處軍」的結果。

凡軍好高而惡下，貴陽而賤陰，養生而處實，軍無百疾，是謂必勝。丘陵堤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此兵之利，地之助也。上雨，水沫至，欲涉者，待其定也。

【譯文】軍隊最好駐紮在高陽之地，不宜駐紮在低窪之處；最好正面向陽，背靠陰濕之地；最好駐紮在物產豐富便於生存之地，這樣，士卒就不會受到任何疾病的侵擾，這是取得勝利的重要保證。在丘陵、堤防等地域駐軍，應使主力部隊背倚高地，把三軍安置在向陽的一面。這些都是部隊行軍如何利用地形得到的好處，因此說地利乃是爭取勝利的輔助條件。上游有雨，水沫湧來，洪水將至，要嚴禁蹙水渡河，就應等待水流平穩之後再行進。

凡地有絕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必亟去之，勿近也。吾遠之，敵近之；吾迎之，敵背之。軍旁有險阻、潢井、林木、葭葦、蘆葦者，必謹覆索之，此伏奸之所也。

【譯文】進軍途中遇到橫穿「天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等地形時，必須迅速離開，絕不能靠近。所謂「天澗」，是指前後險峻、中間橫水、不得超越的溪谷；所謂「天井」，是指四面陡峭、中間匯積溪水，像天然的大井；所謂「天牢」，是指三面絕壁、易進難出，像天然的牢獄；所謂「天羅」，是指草深林密、荊棘叢生、行動極其困難，像天然的羅網；所謂「天隙」，是指坑溝交錯、又深又長、難以通過，像天然的地縫，以上這六種地形是行軍的險地絕境。因此，我軍一定要遠離它，而讓敵軍靠近它。我軍設法面向著它，而讓敵軍背倚著它。進軍途中遇有險要的隘路，蘆葦叢生的低窪地及草木繁茂的山林地帶，必須反覆搜索，因為這種區域都是敵奸、伏兵容易隱藏的地方。

敵近而靜者，恃其險也；遠而挑戰者，欲人之進也；其所居易者，利也。

【譯文】敵軍離我軍很近而又能保持鎮靜的，是仗著他據有險要地勢；敵軍離我很遠而主動派兵來挑戰的，是妄圖引誘我軍冒進；敵軍放棄險要地勢而進駐平坦之地，是企圖誘惑我軍進入險地，有利於和我軍決戰。

眾樹動者，來也；眾草多障者，疑也；鳥起者，伏也；獸駭者，覆也；塵高而銳者，車來也；卑而廣者，徒來也；散而條達者，樵采也；少而往來者，營軍也。

【譯文】進軍途中要注意觀察、仔細分析、作出判斷，千萬不要被現象所迷惑。許多樹木搖擺，可能是敵軍向我軍襲來；草叢中沒有許多遮障，可能敵軍已布下疑陣；鳥雀飛起、圍繞不集，可能下面設有伏兵；野獸驚恐、猛跑不歸，可能有大批伏兵在準備進攻。塵土飛揚而呈尖狀，可能敵軍戰車馳來；飛塵低平而面廣，可能敵軍步兵在開進；飛塵散亂縱橫而斷斷續續，可能是少數敵兵在拽柴而行；飛塵稀少而時起時伏，可能是敵軍在安營紮寨。

辭卑而備者，進也；辭強而進驅者，退也；輕車先出其側者，陣也；無約而請和者，謀也；奔走而陳兵者，期也；半進半退者，誘也。

【譯文】在兩軍交戰過程中，如果敵軍派來的使者言辭謙恭，其背後可能在加緊備戰；如果敵軍派來的使者措詞強硬而擺出進攻架式，其背後可能在準備撤退；敵軍輕車先出動，部署在側翼，可能在列陣；敵軍沒有約會而突來議和的，可能另有陰謀；敵軍調動頻繁往來奔走，兵車已經展開，可能企圖和我軍決戰；敵軍半進半退偽裝混亂，可能想引誘我軍冒進。

杖而立者，飢也；汲而先飲者，渴也；見利而不進者，勞也；鳥集者，虛也；夜呼者，恐也；軍擾者，將不重也；旌旗動者，亂也；吏怒者，倦也；粟馬肉食，軍無懸缶而不返其舍者，窮寇也；諄諄翕翕，徐與人言者，失眾也；數賞者，窘也；數罰者，困也；先暴

而后畏其眾者，不精之至也；來委謝者，欲休息也。兵怒而相迎，久而不合，又不相去，必謹察之。

【譯文】敵兵倚著兵器站立，這是敵軍缺糧而饑餓的表現；敵兵打來水而自己搶先喝的，這是敵軍缺水而乾渴的表現；敵兵見利而不進取，這是敵軍疲憊已極的表現。敵軍營寨上空集聚著鳥雀，表明敵營已空虛少人；敵營中夜間有人驚呼的，表明敵軍心理恐慌；敵營內紛擾無序，表明敵軍將領缺少威嚴；敵營上空旌旗亂動，表明敵軍戰陣已經混亂；敵軍官吏經常發怒打罵士卒，表明敵軍士卒疲憊已經厭戰；敵軍用糧食餵馬、殺牲口吃肉，又把炊具收起，部隊不返營房的，表明敵軍已成窮寇在準備拚死突圍。敵將低聲下氣慢慢地和部下談話，表明敵軍將領已失去軍心；敵軍頻頻懸賞，表明敵軍已無計可施；不斷懲罰部下，表明敵軍已陷入困境；敵將對待士卒先強暴，然後又懼怕部下的，表明敵將極不精明；敵軍派來使者委婉請求諒解，表明敵軍想要休兵息戰。敵軍怒氣沖沖向我軍開進，但不久既不交戰也不後撤，遇到這種情況，必須謹慎地察明他的真實意圖。

兵非貴益多也，惟無武進，足以并力、料敵、取人而已。夫惟無慮而易敵者，必擒于人。

【譯文】行軍作戰的兵力不是愈多愈好，只要不輕敵冒進，並能集中兵力，判明敵情，也就足以戰勝敵軍了。只有那種既無深謀遠慮而又輕敵妄動的人，才往往成爲敵軍的俘虜。

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不服則難用也。卒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也。故令之以文，齊之以武，是謂必取。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令素不行以教其民，則民不服。令素行者，與眾相得也。

【譯文】最後，在行軍中必須注意以恰當的獎懲和嚴明的軍紀，來提高部下和士卒的戰鬥力。將領在實施獎懲的時候，如果士卒尚未親近依附自己，就貿然處罰他們，那士卒一定不服、心存怨恨，這樣的士卒在作戰中就難以使用；雖然士卒已親近依附自己，但將領一味遷就、應罰不罰，這樣的士卒在作戰中也是難以指揮的。因此，對待士卒既要用政治道義懷柔寬仁使他們思想一致，又要用軍紀軍法整治他們，從而統一指揮、統一步調，這樣的軍隊打起仗來必定取得勝利，這就是兵書中所說的口之以文，齊之以武的含義。平時教育部隊嚴格執行命令、遵紀守法、樹立良好的紀律觀念和法制觀念，戰時他們就會服從命令、聽從指揮；平時法令不認真嚴格執行，不教育士卒，戰時他們就不會自覺地服從命令、聽從指揮。當然，這樣的軍隊在作戰中就不會取得勝利。無論平時還是戰時，命令之所以貫徹執行，這都是由於將帥與士卒之間已建立起相互信賴融洽關係的緣故啊。

地形篇 第十

論述將領治軍應知的事項，如特殊地形中的作戰要領、敗兵的意義；將領本身所負之重大責任。本篇重點在「將道」。將帥要重視對地形的研究和運用，軍旅平素的教導訓練等。

孫子曰：地形有通者、有挂者、有支者、有隘者、有險者、有遠者。我可以往，彼可以來，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陽，利糧道，以戰則利。可以往，難以返，曰挂。挂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敵若有備，出而不勝，則難以返，不利。

【譯文】孫子：地形可分為「通」、「挂」、「支」、「隘」、「險」、「遠」六類。地勢平坦，我軍可以順利開往敵占區，敵人也可以順利來到我軍營地，這種地方叫做「通」地。在「通形」地域作戰，應掌握主動，先機占領視野開闊的高地，還要溝通本國補給線與戰場的聯繫，保證糧草運輸暢通無阻，以防敵人利用平坦的地勢斷我後方供給，如此用兵作戰才對我軍有利。部隊可以順利而去卻不易撤回的地方，叫做「挂」地。在「挂形」地域作戰的原則是：如果敵軍沒有防備，我軍就要立即出擊，戰勝他們；如果敵軍已經設防，我軍出擊而不能獲勝，又難以返回，對我軍是不利的。

我出而不利，彼出而不利，曰支。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利。隘形者，我先居之，必盈之以待敵。若敵先居之，盈而勿從，不盈而從之。

【譯文】那種我軍出擊不利、敵人出擊也不利、兩軍相持不下的地方叫做「支」地。在「支形」地域作戰，哪一方離開陣地依託，都有被擊敗的危險，所以即便敵人利誘我軍，我軍也不能貿然出擊；相反地，可以帶領部隊脫離陣地，佯作撤退，誘使敵人向我追擊，待敵開始脫離其陣地而又沒全部離開時，我軍再調頭發起攻擊，這種戰法對我軍是有利的。兩山之間狹谷地帶叫做「隘」地。在「隘形」地域作戰的原則是：如果我軍能先敵到達，就應以足夠的兵力布置到隘口，嚴陣待敵；如果敵人先機到達，並以重兵據守隘口，那麼我軍就不要和他交戰；如果敵雖先我到達，但還沒有用重兵據守隘口，則可以迅速攻打他。

險形者，我先居之，必居高陽以待敵；若敵先居之，引而去之，勿從也。遠形者，勢均，難以挑戰，戰而不利。凡此六者，地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譯文】坎坷縱橫、崎嶇不平的地域叫做「險」地。在「險形」地域作戰的原則是：我軍如能先敵占領，務必在地勢高而向陽的地方布陣待敵；如果敵人先期占領，就應引兵撤離，不和他交戰。敵我相距遙遠，行軍、運輸都不便利的地域叫做「遠」地。在「遠形」地域作戰應注意的是：如果勢均力敵，不宜長途迎敵，否則勉強求戰，必定對我軍不利。這六條，是利用地形作戰的原則，也是將帥的重大責任，是不能不認真加以考察研究的。

故兵有走者、有馳者、有陷者、有崩者、有亂者、有北者。凡此六者，非天之災，將之過也。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卒強吏弱，曰馳。吏強卒弱，曰陷。大吏怒而不服，遇敵懟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將弱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將不能料敵，以少合眾，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凡此六者，敗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譯文】用兵作戰遭到失敗的情況有「走」「弛」「陷」「崩」「亂」「北」等六種。這六種情況，都不是由於天時地利方面的原因所造成的災難，而是由於將帥的過錯造成的。在敵我條件大體相當的情況下是盲目硬拚，攻擊十倍於我的敵人，必因寡不敵眾而敗北，這種敗兵叫做「走」兵(古時「走」字意為跑)。士卒強悍而將吏懦弱，約束不力，管理鬆弛，這種軍隊叫做「弛」兵。將吏蠻橫而士卒懦弱，以至於畏縮不前，臨戰退避，一投入戰鬥就像陷沒地下，這種軍隊叫做「陷」兵。偏將對主將懷有怨怒而不服從主將指揮，遇到敵軍就不顧大局，忿然出戰，主將又不了解他的能力而加以控制，致使部隊潰散，這種軍隊叫做「崩」兵。主將軟弱無能，缺乏威嚴，教育訓練方法不當，將吏和士卒不守規矩，排兵布陣時，橫衝直撞，混亂不堪，這種軍隊叫做「亂」兵。主將不能準確地判斷敵情，以少擊多，以弱擊強，又不選擇精銳戰鬥隊作為前鋒，這種軍隊每戰必敗，因此叫做「北」兵。總之，具有上述六種情況的軍隊，是必然要遭到失敗的，這是將帥的重大責任，是不可不認真考察的。

夫地形者，兵之助也。料敵制勝，計險厄遠近，上將之道也。知此而用戰者必勝；不知此而用戰者必敗。故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故進不求，退不避罪，惟人是保，而利合于主，國之寶也。

【譯文】可見，正確運用地形，是用兵作戰的輔助條件。能判明敵軍的虛實和作戰意圖，研究地形的險易，計算路途的遠近，以奪取勝利，這都是主將應懂得的道理。懂得這些道理並用來指揮作戰，就必然會取得勝利；相反地，不懂得這些道理，不用這些道理去指揮作戰，那就必敗無疑了。如果符合作戰原則，打則必勝，那麼就是君主命令免戰，主將也應依實際情況，堅持作戰；如果不符合作戰原則，打也不能取勝，即使君主命令必須作戰，主將拒絕作戰也是應該的。所以，作為將帥，一定要做到：進軍不是為了尋求個人的功名，退軍也不要怕擔當罪責，只是為了保全民眾和士卒，符合君主和國家的根本利益。只有具備這樣素質的將帥，才是國家的寶貴財富。

視卒如嬰兒，故可以與之赴深溪；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厚而不能使，愛而不能令，亂而不能治，譬若驕子，不可用也。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敵之不可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卒之不可以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可以戰，勝之半也。故知兵者，動而不迷，舉而不窮。故曰：知己知彼，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譯文】將帥如果能像對待自己的嬰兒那樣對待士卒，那麼士卒就能和將帥共赴艱險，赴湯蹈火；如果能像對待自己愛子那樣對待士卒，那麼士卒就能和將帥一起殊死戰鬥。不過，只知道給士卒以優厚待遇而不善於指揮他們，只知道撫愛他們而不嚴格約束，做到令行禁止，出現混亂而不能嚴加管理，這就如同溺愛嬌慣的子女一樣，是不能用來打仗的。只知自己的軍隊具備了作戰的攻擊條件，而不了解敵人尚不可戰勝，這樣勝利的把握只有一半。只知道敵人可以擊敗，而不了解我軍尚不具備攻擊的條件，勝利的把握也只有一半。知道敵軍可以擊敗，又知道我軍也具備擊敗敵人的條件，但不知道地形對我不利而不應發起攻擊，其勝利的可能也只有一半。真正善於用兵作戰的將帥，在排兵布陣時總是保持清醒的頭腦，指揮作戰從不迷惑，作戰措施變化無窮，致使敵人難以捉摸。所以說，了解敵人，又了解自己，勝利才有把握；如果再了解天時地利，那就可以大獲全勝了。

九地篇 第十一

提示作戰地區的分類，對於不同地理形勢，應有不同的用兵要領。本篇重點在「齊一」及如何讓軍隊適應不同作戰地區用兵，並闡述了「兵之情主速」、「並敵一向，千里殺將」等問題。

孫子曰：用兵之法，有散地，有輕地，有爭地，有交地，有衢地，有重地，有圯地，有圍地，有死地。諸侯自戰其地，為散地。入人之地不深者，為輕地。我得則利，彼得亦利者，為爭地。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為交地。諸侯之地三屬，先至而得天下眾者，為衢地。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為重地。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為圯地。所從由入者隘，所從歸者迂，彼寡可以擊我之眾者，為圍地。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者，為死地。

【譯文】孫子說：根據用兵作戰的原則，還可以把作戰地域分為如下九種：散地、輕地、爭地、交地、衢地、重地、圯地、圍地、死地。這九種地區各具特點：諸侯在自己的領地內與敵作戰，由於士卒懷戀鄉土，道路近便，易於逃散歸家，因此叫做「散地」。進入敵境作戰但還沒有深入敵人腹地，往返容易，這種作戰地區叫做「輕地」。我軍占領有利，敵軍占領也有利，是雙方必爭之地，叫做「爭地」。我軍可以往，敵軍可以來的地區，叫做「交地」。作戰地域與幾個諸侯國交界，誰先到達都可以結交鄰近的國家，這種四通八達的地區叫做「衢地」。進入敵國縱深，越過許多城鎮而難以返還之地，叫做「重地」。多山林、險阻，或沼澤、水網，道路難行，這種地區叫做「圯地」。軍隊開進的道路狹窄，而退出的道路又迂迴遙遠，致使敵軍以少量兵力便可擊敗我軍眾多兵力，這種地區叫做「圍地」。經過迅猛奮戰則能獲勝生存，不拚死戰鬥就會全軍覆滅，這種地區叫做「死地」。

是故散地則無戰，輕地則無止，爭地則無攻，衢地則合交，重地則掠，圯地則行，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譯文】由於上述九種地區的地理特點不同，因而採取的作戰方略和戰術原則也就各異：在「散地」不宜作戰；在「輕地」不可停留；對於「爭地」要力爭先敵占領，如果已被敵軍占領，則不宜強攻；在「交地」，部隊要協調一致，嚴密戒備，防止被敵分割而行進受阻；在「衢地」，應注重外交活動結交鄰國，鞏固同盟；深入「重地」，應奪取物資，實行因糧於敵，就地補給；在「圯地」，應迅速通過；陷入「圍地」，應運用評謀，以防被敵包圍；進入「死地」，要迅速果斷，組織部隊勇猛奮戰，死裡求生。

所謂古之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眾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合于利而動，不合于利而止。敢問：“敵眾整而將來，待之若何？”曰：“先奪其所愛，則聽矣。”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

也。

【譯文】古代所謂善於用兵打仗的將領，能使敵軍的先鋒部隊和後續部隊無法相互策應，大小部隊無法相互依靠，官兵之間互不相接，上下隔斷，無法收攏，士卒離散而無法聚集，部隊集合起來也亂不成陣，我軍應在有利的時機行動，在不利條件下停止，以等待和創造有利條件。請問：「假使敵軍眾多且陣勢整齊地向我進攻，我們應如何對待他呢？」回答說：「先奪取敵人要害之處，那樣敵人必然會聽從我方的擺布了。」兵貴神速，要乘敵軍措手不及之機發起進攻，走敵軍意料不到的道路，攻擊敵軍不加防備的地方。

凡為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克。掠于饒野，三軍足食。謹養而勿勞，并氣積力，運并計謀，為不可測。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 不得，士人盡力。兵士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深入則拘，不得已則鬥。

【譯文】深入敵境作戰，要考慮部隊在不同地區的心理變化，確定不同的作戰原則：進入敵境的縱深地區作戰，軍心一致，敵軍就無法抵擋。在富饒地區作戰要掠取糧草，我軍就獲得充足的給養；精心供養士卒，避免他們過於勞累；提高士氣，積蓄力量；還要調兵布陣，巧設計謀，使敵人無法知曉我軍的戰略意圖。把軍隊布置在無路可走的境地，士卒就會寧死而不敗退，既然士卒連死都不怕了，哪還有什麼目的不可達到，哪還有不竭盡全力的呢！士卒深陷最危險的境地，就會無所畏懼；無路可走了，就會軍心穩定；深入敵境了，就會嚴格約束自己；迫不得已了，就會拚死戰鬥。

是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而親，不令而信。禁祥去疑，至死無所之。吾士無餘財，非惡貨也；無餘命，非惡壽也。令發之日，士卒坐者涕沾襟，偃臥者淚交頤。投之無所往者，諸、蒞之勇也。

【譯文】因此，在上述情況下，軍隊不待整治就會加強戒備，不待鼓動就會自動出力，不待約束就會親密無間，不待三令五申就會嚴守紀律。要禁止迷信活動，消除謠言，即便死戰也不退避。我軍的士卒沒有多餘的財物，並不是由於他們厭惡錢財；士卒中沒有貪生怕死的，並不是他們不想長壽。這樣，發布作戰命令的時候，坐著的士卒就會激動得淚濕衣襟，躺著的士卒就會淚流滿面。如果把這樣的士卒置於不拚死戰鬥便無路可走的絕境，個個都會像吳國勇士專諸和魯國武士曹蒞那樣勇敢無比。

故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敢問：“兵可使如率然乎？”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而濟，遇風，其相救也，如左 右手。是故方馬埋輪，未足恃也。齊勇如一，政之道也，剛柔皆得，地之理也。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

【譯文】善於用兵作戰的人，他指揮的軍隊，協調一致，勢如「率然」。所謂「率然」，是

指恆山)五岳中的北岳，在今山西渾源南)的一種蛇，這種蛇非常敏捷靈巧，打蛇頭，蛇尾就會來救應，打蛇尾，蛇頭就會來救應，打牠的腰部，頭和尾就會一齊來救應。試問：「能使軍隊像率然那樣靈活機動、協調一致嗎？」回答是：「當然可以。」舉例說：吳國人和越國人本來相互仇視，但是，當他們同船渡河並遇到風險時，他們就會像一個人的左右手那樣相互援救。因此，若想控制軍隊，即或拴住馬匹、掩埋車輪，也是靠不住的；若想軍隊齊心協力、奮勇作戰，就要靠將帥領導得法、指揮有道；強兵弱卒都能齊心盡力發揮作用，要靠將帥恰當地利用地形。所以，善於用兵作戰的將帥，統率全軍像指揮一個人那樣得心應手，這是由於戰場態勢危急，致使三軍不得不這樣一致奮戰啊！

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能愚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慮。帥與之期，如登高而去其梯。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焚舟破釜，若驅群羊。驅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聚三軍之眾，投之于險，此謂將軍之事也。九地之變，屈伸之力，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

【譯文】統帥軍隊的將帥處事，必須冷靜而幽深，公正而有條不紊。能阻塞士卒耳目，使他們無法了解軍事計畫，改變戰法、更換計謀，使人們無法識破；駐地經常變換，行軍路線迂迴，使人們無法推斷出行動的意圖。將帥向部隊下達了作戰命令，要像登高後撤掉梯子一樣，使軍隊只能一往直前，只能進不能退。將帥與軍隊深入諸侯的土地，要使軍隊像射出的箭一樣迅猛異常、飛快行進。像驅趕羊群那樣，趕過去、趕過來，使士卒不知道究竟要往哪裡去。聚集全軍士卒，投置於危險的境地，使他們不能不拚死奮戰，這叫做將帥的責任。總之，依據不同的地區採取相應的作戰方針，依據戰場不同態勢，決定採取伸縮、進退的有利措施，依據在各種處境中軍隊的情況，也就是戰場上的心態變化，進行相應的誘導、激勵，以爭取勝利。這些，都是將帥不可不認真考察和研究的。

凡為客之道：深則專，淺則散。去國越境而師者，絕地也；四達者，衢地也；入深者，重地也；入淺者，輕地也；背固前隘者，圍地也；無所往者，死地也。是故散地，吾將一其志；輕地，吾將使之屬；爭地，吾將趨其後；交地，吾將謹其守；衢地，吾將固其結；重地，吾將繼其食；圯地，吾將進其途；圍地，吾將塞其闕；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故兵之情：圍則御，不得已則鬥，過則從。

【譯文】進入敵國作戰的策略是：進入敵境縱深地域上，三軍就要上下齊心；進入敵境而離邊境不遠，士卒就易渙散。離開國土越境出征的軍隊，就進入了「絕地」；四通八達的地區是「衢地」；敵國縱深地區是「重地」；進入敵境但離本國不遠的地區是「輕地」；背後有敵堅固的陣地而前進道路又狹窄的地區是「圍地」；無處可出的地區是「死地」。因此，在「散地」，要統一軍隊的意志；在「輕地」，要使部隊行軍連貫，前後相屬，加強防守；遇到「爭地」，要急速進到敵側後，後發而先至；到「交地」，要使部隊謹慎防守；到「衢地」，要結交鄰國諸侯；在「重地」，要補充軍糧；在「圯地」，要迅速行進，盡快通過；在「圍地」，要阻塞缺口；在「死地」，將領要向下屬表示拚死奮戰的決心。戰場上士卒心理變化情況是這樣的：被敵包圍則奮起抵抗，迫不得已就拚死戰鬥，陷於險境就會聽從指揮。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預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不能得地利。四五者，不知一，非霸、王之兵也。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眾不得聚；威加于敵，則其交不得合。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己之私，威加于敵，則其城可拔，其國可隳。施無法之賞，懸無政之令，犯三軍之眾，若使一人。

【譯文】因此，如果不了解各諸侯國的計謀，就不能與他結交；如果不熟悉山林、險阻、沼澤地形的特點，就不能行軍；如果不用了解戰區地形的人當嚮導，就不能得地利。對於以上的幾種情況，將帥如有一種不了解，那麼這支軍隊就不能成為王霸的軍隊。凡是王霸諸侯的軍隊，攻打強大的國家，就能使敵國軍民來不及動員和集中；它的威懾力量就能使敵國無法和別國結盟。因此，有這樣的軍隊就不用爭著和別國結交，不必把別的國家培養為自己的勢力，只要相信和施展自己的力量，把威力加於敵國，就可以攻取敵人的城邑，滅掉敵國。施行超出慣例的獎賞，頒布打破常規的號令，調動全軍如同指揮一個人那樣。

犯之以事，勿告以言。犯之以利，勿告以害。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夫眾陷于害，然後能為勝敗。故為兵之事，在于佯順敵之意，并敵一向，千里殺將，是謂巧能成事者也。

【譯文】指令士卒作戰，但不要告訴他們作戰意圖；讓他們去奪取勝利完成某項任務時，只告訴他們危險的一面，而不要告知他們有利的一面。把軍隊置於危險之地，然後才能得以保存，把士卒陷於「死地」，然後才可以得生。使士卒陷入險境，然後勝敗全在人為，這樣才能爭取勝利，避免失敗。所以，用兵作戰這種事情，就在於佯順故意，一旦有機可乘，便集中兵力，攻敵一點，雖然長驅千里，也能擒殺敵將，這就是人們所說的「巧妙能成大事」的道理呀。

是故政舉之日，夷關折符，無通其使；勵于廊廟之上，以誅其事。敵人開闔，必亟入之，先其所愛，微與之期。踐墨隨敵，以決戰事。是故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兔，敵不及拒。

【譯文】戰爭開始之日，要封閉關口，廢除通行憑證，不許敵國使節往來；在廟堂上反覆商討，確定戰爭決策。發現敵人有可乘之隙，必須立即乘虛而入，首先要攻取敵人視如珍寶的要害腹地，而不要把我軍行動日期洩露給敵軍，要打破常規，敵變我變，根據敵情決定作戰方案。因此，開始時等待時機要像處女那樣沈靜，誘使敵軍放鬆戒備，然後以脫網而逃的兔子那樣的速度發起攻擊，使敵猝不及防，無法抗拒我軍的迅猛攻勢。

火攻篇 第十二

敘述火攻種類、條件、實施方法和要領。同時再次強調慎戰思想，以及贏得戰爭勝利後，應該做好保持有利戰果的作為。本篇重點在「利動」。火攻是一種速戰速決的代表性戰法，而且有著劇烈的攻擊力，由於它有毀滅人力、物力、財力的致命弱點，所以對於明君賢將，應慎之又慎，提出「主不可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的慎戰思想。

孫子曰：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輜，四曰火庫，五曰火隊。

【譯文】孫子說：總括來說，火攻可分為五種：一是焚燒敵軍的人馬；二是焚燒敵軍的糧秣；三是焚燒敵軍的輜重；四是焚燒敵軍的倉庫；五是焚燒敵軍運輸糧草等物資的設施。

行火必有因，煙火必素具。發火有時，起火有日。時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翼、軫也。凡此四宿者，風起之日也。

【譯文】在進行火攻時，要具備一定條件，這些條件必須平時就有所準備。進行火攻還要掌握有利的時間，選準有利的天時，起火要選準日期。所謂有利的時間是指天氣乾燥；所謂有利的天時，是指月亮從「箕」「壁」「翼」「軫」這四星宿的位置經過。凡是月亮運行到這四個星宿的位置時，往往是起風的日子。

凡火攻，必因五火之變而應之。火發于內，則早應之于外。火發而其兵靜者，待而勿攻。極其火力，可從而從之，不可從而止。火可發于外，無待于內，以時發之。火發上風，無攻下風。晝風久，夜風止。凡軍必知有五火之變，以數守之。

【譯文】運用火攻的作戰方式，必須根據這五種火攻而引起的敵情變化，派遣兵力加以策應。火是從敵營內燒起，就要及時組織兵力從外面配合進行策應。如果火勢已起而敵軍仍然保持安靜不亂的，就應等待觀察，不可立即進攻，等到火勢最猛時，再根據情況可以進攻就進攻，不能進攻就停止。如果可以從敵營外面點火，那就不要等待內應，只要時機和條件具備，隨時可以放火。如果火從上風的地方燒起，就不要迎下風的地方頂火進攻。白天刮風時間長，到夜晚風就可能停止。大體上說，軍隊打仗必須了解這五種火攻方法，並根據各種條件，加以實施。

故以火佐攻者明，以水佐攻者強。水可以絕，不可以奪。

【譯文】以火攻輔助士卒的進攻，火勢熾烈，效果明顯；用水攻來輔助兵力，其攻勢強大。水攻雖可分割、阻斷敵軍的糧道和救援，但不能像火攻那樣燒毀敵兵及儲備的物資器械。

夫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者凶，命曰“費留”。故曰：明主慮之，良將修之。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

【譯文】克敵制勝，奪取了敵人的城池土地，而不能鞏固勝利，是不吉利的，這就叫「費留」。所以說：明智的君主要慎重考慮這個問題，好的將帥也要妥善處理它。如果不是有利於國家，就不要採取軍事行動，沒有獲勝把握，就不要動用軍隊，不到危急時刻，就不要輕易開戰。國君不能因一時惱怒而興兵打仗，將帥不能因一時怨恨而貿然與敵交戰。

合于利而動，不合于利而止。怒可以復喜，愠可以復悅，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譯文】總之，符合國家利益的就行動，不符合國家利益的就停止。惱怒之後可以重新轉為歡喜，怨恨之後也可以重新轉為快樂，但國家滅亡了就不能再存，士卒戰死了就不能再生。所以，明智的君主對戰爭一定要慎而又慎，好的將帥對戰爭也要十分警惕，不可輕舉妄動，這是關係到安定國家並保全軍隊的根本道理啊！

用間篇 第十三

由戰爭成本觀念，強調運用間諜蒐集情報達成知敵察敵的目的的重要性，蒐集情報的正確方法，並提示間諜的種類與運用要領。本篇重點在「先知」，先知敵情是「不可取於鬼神」、「必取於人」的具體作法。

孫子曰：凡興師十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于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

【譯文】孫子說：舉兵十萬，千里出征，這樣大的軍事行動，使百姓財物大量耗損，國家也要每天花費千金的開支，結果國家失去安寧，爲之動盪不安，土地荒蕪，兵荒馬亂，爲了運送給養和武器及其他物資，民眾整日奔忙於運輸線上，不能從事農業生產勞動的農家，竟達七十萬戶。這樣，戰爭相持數年，爲了爭得最後一天的勝利，雖然寧肯花費巨大的財力和物力，卻不肯授予一定的爵位甚至吝惜財物給做間諜的人，就是犯了惜小費、吃大虧而不深知敵情的錯誤。可見，不懂用間偵敵作用的將領，是最不明智的，因而他就很難成爲民眾的好將領，他就很難成爲君主的好助手，他就不能成爲奪取勝利的主宰。

非人之將也，非主之佐也，非勝之主也。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于眾者，先知也。先知者，不可取于鬼神，不可象于事，不可驗于度。必取于人，知敵之情者也。

【譯文】英明的君主和賢良的將帥之所以能夠在帶兵作戰中取得超群的勝利，那是因爲他們戰前了解並掌握了敵情。如何做到掌握敵情呢？既不能用占卜算卦求助於鬼神，也不能用過去相似的事物進行推測，更不能用拘泥固定的變數、星象的運轉來制定作戰方案，而必須依靠間諜去探知敵軍的真實情況，即從熟悉敵情的人那裡獲取有關敵軍的軍事情報。

故用間有五：有因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五間俱起，莫知其道，是謂神紀，人君之寶也。因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死間者，為誑事于外，令吾聞知之，而傳于敵間也。生間者，反報也。

【譯文】間諜可分爲五種：鄉間、內間、反間、死間和生間。這五種間諜同時並用，就會先知敵情採取行動，致使敵人茫然莫測、不明其妙。明瞭並領會這個神奇的道理，便會成爲君主和將帥手中偵敵取勝的至寶。所謂鄉間，是指由敵國中熟悉鄉情的人充當我方的間諜；所謂內間，是指了解敵國內幕的官吏充當我方的間諜；所謂反間，是指把敵方間諜誘發爲替我方效力的間諜；所謂死間，是指把假情報密告給敵人而事發後被處決的間諜，即爲了欺蒙敵人，我方有意散布虛假情況並通過我方間諜傳給敵人，使敵人上當，事發之後我方間諜往往會被處死；所謂生間，是指派往敵國而又能活著回來報告敵情的間諜。

故三軍之事，莫親于間，賞莫厚于間，事莫密于間。非聖智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微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間事未發，而先聞者，間與所告者兼死。

【譯文】十分明顯，在三軍親密關係中，沒有比間諜更加親近的了，沒以比對間諜獎賞更為豐厚的了，沒有比使用間諜更為保守祕密的了，這是用間料敵的基本原則。所以，不是超群智聖的人，不能任用間諜，不是具有為仁義而戰之心的人，不能擔當間諜這一重任，不是巧妙的用間者和銳敏的使用者，不能得到行間的實效。微妙啊！微妙啊！真是沒有一處不可以用間啊，倘若用間的任務剛剛開始或尚未完成，就先被洩漏出去，遇到這種情況，對洩密的間諜及從他那裡獲得情報的人要一律處死。

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間必索知之。必索敵人之間來間我者，因而利之，導而舍之，故反間可得而用也。因是而知之，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因是而知之，故死間為誑事可使告敵；因是而知之，故生間可使如期。

【譯文】那麼，如何用間偵敵呢？凡是我方準備攻伐的敵軍，凡是我方準備攻占的城邑，凡是我方擬定殺死敵方的官吏，一定要先了解敵方守城的將領和他的左右親信、傳事通報的人、看門的人，以及幕僚之類的人的姓名，並命我方間諜還要搜索敵方的全部情況。同時，必須查明並穩住敵方派來偵察我方的間諜，盡量收買他、誘導他，爾後向他交代任務，放他回歸敵方，這樣，反間便可以為我所用。這樣從反間那裡得悉敵情，鄉間、內間也可以供我所用，這樣從反間那裡了解了敵情，這也為使用死間把假情報透露給敵人提供了機會；這樣從反間那裡獲得敵情，生間也能夠按照預定期限回來報告敵情。

五間之事，君必知之，知之必在于反間，故反間不可不厚也。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殷。故惟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為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而動也。

【譯文】因此，君主不僅要熟知五種間諜所做的工作，而且還要懂得反間在用間中的重要地位，更要注意發揮反間在作戰中的特殊作用，並一定給予他們優厚的待遇與獎賞。從前，殷朝的興起，伊摯(伊尹一本來在夏桀稱臣，他深知夏朝的情況，後歸商朝(殷)，商湯用他做了宰相，消滅了夏桀；周朝的興起，呂牙(呂尚、姜子牙)本來在殷朝供職，他深知殷朝的情況，後歸周朝，周武王委任他為三軍統帥，消滅了商朝。因此，明君賢將，如果能夠任用像伊摯、呂牙那樣大智大勇的人做間諜，那必然會建立奇功，成就大業。這是興兵作戰的關鍵所在，三軍上下都要依賴用間作出決策，部署兵力，採取行動啊！

完